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A/52/277
S/1997/638
13 August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五十二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47
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局势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二年

1997年8月11日

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和克罗地亚
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们两国政府指示,谨附上克罗地亚共和国总统弗拉尼奥·图季曼、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主席团主席阿利亚·伊泽特贝戈维奇和以弗拉迪米尔·索利伊茨为首的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联邦高级官员于1997年8月6日在斯利特举行会议后所发表的联合声明(见附件)。

请协助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临时议程项目47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
常驻代表
穆罕默德·
萨西尔贝
(签名)

克罗地亚共和国
常驻代表团
临时代办
弗拉迪米尔·德罗布尼亚克
(签名)

* A/52/150和Corr.1。

1997年8月6日

在克罗地亚斯普利特发表的联合声明

以弗拉尼奥·图季曼总统为首的克罗地亚共和国代表团、以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主席团主席阿利亚伊泽特贝戈维奇为首的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代表团和以弗拉迪米尔·索利伊茨为首的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联邦高级官员于1997年8月6日在斯普利特举行了会议，他们在会上全面审查了代顿和华盛顿协定执行情况、克罗地亚共和国和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间合作的发展、特别是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联邦内的关系的加强及其同克罗地亚共和国之间的合作。

各方共同申明愿意坚持不懈地加紧全面执行各项和平协定，以期在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境内巩固和平并建立能够发挥作用的民主体制，并促使欧洲这个地区的关系全面正常化。

各方申明共同承诺依照《代顿协定》和辛特拉《和平执行委员会政治宣言》维护和加强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在宪法上作为一个由三个平等的组成民族和两个多族裔实体组成的国家的完整、主权和政治独立，从而加强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内部的对应关系并同邻国进行合作。

所有各方都认为，关于加强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联邦的华盛顿协定的执行对促进和平进程起着特别重要的作用，是实现克罗地亚和波斯尼亚人民平等的民族、政治及其他利益的无法取代的框架。

克罗地亚共和国、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和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联邦间合作理事会在代顿和华盛顿协定的执行方面起了重要的作用，从而对促进两国间的关系和加强克罗地亚和波斯尼亚人民之间的合作——特别是对于肯定基于平等和相互尊重民族特性及其他价值观念的相互信任与和解的政策产生了积极的影响。兹要求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联邦境内的所有政治、社会新闻及其他机构、社区和协会继续肯定共存的价值观念。

为促进基于现有协定的合作,议定于1997年9月1日前交换旨在规定克罗地亚同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间关系和设立两国间合作理事会的协定草案。并交换关于设立克罗地亚共和国同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联邦间合作理事会的协定草案,该协定将按照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宪法、代顿和华盛顿协定、《辛特拉宣言》和高级代表办事处的结论规定克罗地亚同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联邦之间的特别合同关系。

本着本共同政治承诺的精神议定,将在三个月内由一个特别混合法律政治小组统一签署的各项双边协定并拟订其他共同利益协定。在这一过程中将特别考虑结束有关使用普洛切港和通过内乌姆市的永久解决办法的谈判,并考虑有关财产—法定关系、投资保护和双重国籍等的协定。

各方申明克罗地亚、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和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联邦特别注意加强经济合作。议定专家组将立即拟订有关促进经济合作、平衡贸易、修订贸易制度—特别是能源贸易制度—以及同《经济合作及贸易协定》的执行有关的其他问题的措施方案。

议定通过《过境协定》的特别附件立即准许沿整个边界开放新过境点。将按照仲裁委员会的裁决在布尔奇科—贡拉过境点设立联合边境和海关检查站。将立即开始拟订有关安排和建筑共同过境点的建议,并将要求国际机构资助特定项目。

将继续同海牙的国际战争罪法庭合作。各方都认为,法律和审判程序应当反映对各方面和个人涉及罪行的程度的客观看法。

各方重申难民有权井然有序地自愿安全返回他们的家园并得到保护不受恐吓,并重申应通过有关法律。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联邦政府将同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各机构协调,在最短期间内拟订一项综合返回方案。克罗地亚政府和联邦政府将议定必要的步骤协助重建和发展以促进返回。特别强调必须加紧全面展开查明战争期间失踪的人的工作。

所有各方都认为,媒体在促进一种积极的关系以加强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联

邦和全面执行各项和平协定方面起着极其重要的作用。在这方面,要求媒体本着声明的精神,根据媒体自由和独立的性质,帮助重申信任与和解的原则。
